

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
臺北市 113 學年度國小領域召集人（自然領域）共同備課研習班
實施計畫

一、研習依據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委託暨本中心 113 年度研習行事曆。

二、研習目標

（一）提升領域召集人對十二年國教課綱理解，增進教師素養導向教學知能，達成教學活化之目的。

（二）積極推動領域備課社群，培養具專業效能的教學團隊。

三、研習對象：指定調訓 113 學年度各校自然領域備課社群召集人。

四、研習人數：50 人。

五、研習時間：113 年 8 月 21 日（三）。

六、報名期間：即日起至 113 年 8 月 8 日（四）止，額滿則提前截止報名。

七、研習地點：幸安國小（臺北市大安區仁愛路三段 22 號），本研習不提供車位，請多利用大眾交通工具。

八、研習內容：實際課程及授課講座若有更動以網路公布為準。

日期／星期	時間	時數	課程名稱	講座
113 年 8 月 21 日 (三)	09：00-12：00	3	自然領域輔導團團務介紹、領召任務，素養評量及卓科計畫	幸安國小 曾振富校長
	13：00-16：00	3	雙語自然教師專業學習社群推動	富安國小 卓家夙校長

九、研習方式：講授、實作及實務分享。

十、研習時數

全程參與者核發 6 小時研習時數，請假超過研習總時數五分之一者，不核給研習時數。

十一、報名方式

（一）請於報名截止日前登入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（<https://insc.tp.edu.tw>）報名，並經行政程序核准後，由學校研習承辦人於報名截止日前完成薦派報名。

（二）本中心將依報名順序遴選，遴選結果、課程資訊、課程異動等將至遲於開課前 3 日內，以各研習員登錄於研習網之電子郵件信箱通知（請保持開通及擁有足夠雲端空間）。

十二、注意事項

（一）課程講義

1、講義以提供電子檔為原則，不列印紙本。

2、研習期間請自備能連網、掃描 QR code、下載觀看檔案之電子裝置，或於研習前先行下載／列印／備妥，以利掌握研習內容。

（二）出／缺席

1、參加研習之學員請準時出席，遲到或早退超過 20 分鐘以上者須請假 1 小時。

- 2、完成報名程序之學員倘因故無法參加，請於教師在職研習網／首頁最新公告（免登入）／下載並填妥取消研習表後，掃描寄至本中心研習承辦人電子信箱，逾期或程序未完成仍以無故缺席登記。如為研習當日突發事件，亦請於3日內完成補假程序。
- 3、研習期間若有發燒、呼吸道症狀（咳嗽、喉嚨痛）等身體不適情形，建議請假在家休養或請全程佩戴口罩。

（三）相關資訊

1、交通方式：

- (1) 公車：仁愛新生路口，37、72、211、214、226、254、261、263、270、280、290、311、505、630、642、643、651、665、668、675、676、680。
- (2) 捷運：板南線－忠孝新生站 6 號出口，淡水信義線－大安森林公園站 1、6 號出口。

2、哺集乳室：如需使用可於研習當日逕洽研習班輔導員。

3、無障礙協助及其他，請務必於研習前先行洽詢研習承辦人。

十三、聯絡方式：李力作組員，聯繫電話：(02) 28616942 轉 211，傳真：(02) 28616702，
電子信箱：hh7325@gov.taipei。

十四、研習經費：由本中心研習經費項下支應。

十五、其他：本研習計畫陳本中心主任核可後辦理，修正時亦同。